

集贤县水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集贤县水务局完成情况编制。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-政府信息公开-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（www.jixian.gov.cn）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请与集贤县水务局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集贤县福利镇向阳路与七星街交叉口东 220 米，联系电话：0469-2611108，电子邮箱：jxswj2611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集贤县水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县政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，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水务发展重点任务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严格执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，围绕水利工程建设、水资源管理、河湖长制、水土保持、水旱灾害防御、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等重点领域，及时、准确地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、“集贤微言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政府信息。全年通过“集贤微言”微信公众号主动发布各类水务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等信息 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畅通申请渠道，规范

办理流程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。2025 年度，本机关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（均为自然人申请），上年结转 0 件。本年度办结 6 件，结转下年度办理 0 件。在办结的 6 件申请中，根据《条例》及相关规定，因申请公开的内容属于国家秘密，本年度决定不予公开 6 件。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审核、保密审查、动态管理机制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权威、及时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管理流程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的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。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梳理和维护，确保信息的有效性和规范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不断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进一步完善目录中的各项内容，使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体系更加完整、工作流程更加规范、公开平台更加丰富。充分发挥“集贤微言”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作用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根据职责调整和工作实际，及时更新和完善主动公开目录内容，提升公开的规范性和便民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要点，建立健全由局主要领导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办公室牵头协调、各业务科室协同落实的工作机制。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，定期对公开内容、公开时效、平台运维等情况进行检查评估。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，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研究处理。2025 年度，本机关

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工作不到位被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6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	0	0	0	0	0

		作			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6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2	0	2	0	0	0	0	0	0	0	2	0	2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队伍能力有待加强：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专职人员力量相对薄弱，部分干部对《条例》精神的理解和相关业务知识的掌握有待深化，应对复杂信息公开申请的能力需进一步提升。

思想认识有待提高：少数科室和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存在“重业务、轻公开”的思想，主动公开、及时公开的意识不够强。

公开形式有待优化：信息公开的渠道相对单一，主要依赖于县

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，运用图解、视频等多样化、通俗易懂方式解读政策、展示工作成效的能力有待加强。主动公开内容的广度、深度以及与公众需求的契合度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强化队伍建设：将政务公开知识纳入干部年度培训计划，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和业务交流，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把握能力、信息处理能力和舆情应对能力，打造专业化的政务公开工作队伍。

提高思想认识：进一步加强《条例》和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决策部署的宣传学习，明确各科室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职责，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，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公开意识和责任感。

拓展公开渠道与形式：在用好现有平台的基础上，积极探索利用政务新媒体丰富政策解读和信息公开方式。聚焦公众关切的水利热点问题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提升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，依法保障申请人合法权益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